

2023年度和平县统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和平县统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和平县统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方法制度和法律法规，拟定和实施统计工作意见、规划和统计调查计划。承担组织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实施，指导全县统计工作。

（二）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县情县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县情县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三）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投资、建筑业、房地产、能源、科技、人口、劳动力、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服务业、现代农业体系、农民收入、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部门统计数据。统一公布全县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

（四）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信息和咨询建议。

（五）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全县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全县涉外调查活动。

（六）协助管理各镇统计机构、人员，指导全县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组织管理全县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职务评聘、从业资格认定工作。

(七) 管理直属普查、调查机构，指导直属事业单位工作。

(八)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单位内设机构情况：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政策法规股）、工交基建股、农村贸易股、人口社会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县统计普查中心和县社会经济调查队。本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本部共有行政编制11名，后勤服务人员1名，所属事业编制9名。行政在职10人，事业在职9人，政府购买人员数1名（其中：参公事业在职0人，非参公事业在职7人），离退休人员10人（其中离休1人）。

第二部分：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03.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3.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2.97	本年支出合计	57	522.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22.97	总计	60	522.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2.97	52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12	40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03.12	40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50.07	25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7.55	2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5.49	12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2	8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8	8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05	4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6	2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8	1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4	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4	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1	1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1	1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2.97	369.92	153.0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12	250.07	153.05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03.12	250.07	153.05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50.07	250.07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7.55	0.00	27.55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5.49	0.00	125.4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2	83.9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8	81.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05	40.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6	27.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8	13.8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4	2.2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4	2.2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1	15.1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1	15.1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3.12	403.1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3.92	83.9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11	15.1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81	20.8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2.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2.97	522.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22.97	总计	64	522.97	522.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2.97	369.92	153.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12	250.07	153.0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03.12	250.07	153.05
2010501	行政运行	250.07	250.07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7.55	0.00	27.55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5.49	0.00	125.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2	83.9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8	81.6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05	40.0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6	27.7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8	13.88	0.00
20808	抚恤	2.24	2.2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4	2.2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1	15.1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1	15.1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	4.1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1	20.8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1	20.8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1	20.8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和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9.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5
30101	基本工资	79.99	30201	办公费	3.77
30102	津贴补贴	119.77	30202	印刷费	1.39
30103	奖金	7.2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6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76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88	30207	邮电费	0.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8	30211	差旅费	2.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1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1.64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0.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3
30307	医疗费补助	4.6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5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47.57		公用经费合计	2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0.00	1.80	0.00	1.80	0.28	1.51	0.00	1.37	0.00	1.37	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度总收入522.9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22.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2.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2.52万元，增长49.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导致行政运行经费比上年有所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专项普查和专项统计业务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度总支出522.9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22.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69.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3.83万元，增长20.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导致行政运行经费比上年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153.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8.69万元，增长245%。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支出专项普查和专项统计业务经费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22.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2.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2.52万元，增长49.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导致行政运行经费比上年有所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专项普查和专项统计业务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22.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2.9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5.19万元，增长19.5%；主要是项目支出专项普查和专项统计业务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和平县统计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08万元的72.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2万元，下降2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7万元，完成预算1.8万元的76.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万元，下降22.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7万元，完成预算1.8万元的76.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万元，下降2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完成预算0.28万元的50.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2万元，下降45.5%。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减少不必要的公车出行和公务招待情况，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7万元，占90.7%；公务接待费支出0.14万元，占9.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支付公务用车路桥费、公车保险费、车辆维修保养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4万元，主要用于上级统计数据核查及统计执法检查等工作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30人。主要包括上级统计数据核查及统计执法检查人员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1万元，下降10.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压缩经费减少不必要的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0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21.5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8.4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我单位无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自评。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76.34万元，完成预算的95.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截止2024年12月30日，全面完成清查登记有关工作，全县单位清查完成采集法人6359户，较四经普增长171.9%；个体户24786户，较四经普增长43.6%；个体户从业人员69499人，较四经普增长122.1%。

截止2024年3月31日，完成了248个普查区302个普查小区的所有法产单位和个体户入户登记工作，其中完成法人单位6035家（其中一套表单位118家、非一套表企业法人5917家），完成抽样

个体户1217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相对困难，对于资金拨付特别是对清查阶段“两员”补助发放不够及时，影响“两员”在正式登记阶段工作积极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省、市经普办业务指导下，做好后续的数据整理、发布以及资料开发等相关工作，切实把普查的数据用于辅助政府决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